

韶关市公路事务中心文件

韶路人〔2020〕167号

关于同意张浩鉴同志辞职的批复

韶关市翔宏公路勘察设计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《关于张浩鉴同志提出辞职的请示》已收悉。张浩鉴，男，1975年12月出生，身份证号：230103197512100312，1999年9月进入你单位工作，2014年1月起聘为你单位副总经理，高级工程师。

现根据本人要求和你单位的意见，经研究，同意张浩鉴同志辞职，免去副总经理职务。请你单位及时与其解除劳动合同，办理相关辞职手续，时间从2020年4月起执行。

此复

韶关市公路事务中心

2020年4月13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